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JLD Group Inc**  
**珍酒李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79)

##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珍酒李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以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其他資料，本集團預期將錄得：(i)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人民幣35.5億元至人民幣37.0億元，相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人民幣70.7億元，同比減少47.7%至49.8%；(ii)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約人民幣5.2億元至人民幣5.8億元，相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約人民幣13.2億元，同比減少56.1%至60.6%；及(iii)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sup>附註</sup>約人民幣5.2億元至人民幣5.8億元，相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約人民幣16.8億元，同比減少65.5%至69.0%。

上述減少主要是由於市場需求減弱導致白酒消費，特別是在商務及社交宴請以及送禮場合的消費有所下降。該減少部分亦由於2025年下半年本公司採取舉措進一步減少渠道庫存所致。

附註：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年內利潤，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權激勵費用及採納聯盟商權益支付計劃的計提費用。

本公司認為，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提供的實用資料有助於本公司管理層及投資者了解和評估綜合經營業績。然而，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呈列未必可與其他所呈列標題類似的指標進行比較。應用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獨立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報的本公司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對其進行考量，亦不應將其視作有關分析的替代。

為應對市場需求下跌並推動業務發展，本公司已採取多項戰略舉措為2026年奠定穩固基礎，包括：

- (1) **萬商聯盟模式的持續推進**。自2025年6月推出萬商聯盟模式及2025年9月採納聯盟商權益支付計劃以來，本公司在促進銷售、吸引優質經銷商及提升珍酒品牌知名度方面取得顯著進展。2026年，本公司將繼續將該業務模式作為關鍵戰略優先事項大力推進，預期於同年帶來可觀的收入貢獻。
- (2) **優化渠道庫存**。公司在2025年下半年為降低渠道庫存付出巨大努力，旨在為2026年的業務發展打下堅實基礎，儘管此舉會對2025年收入產生一定影響。本公司計劃進一步將資源投放於市場開發及消費者培育，從而加速渠道週轉，鞏固在核心地區市場的競爭地位。
- (3) **捕捉新增消費需求**。本公司將繼續加快以次高端及以下價位產品深化縣鄉市場的滲透率，並擴大在生日及婚宴等社交場合的佔有率。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基於對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的本公司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其他資料的初步評估。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年度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信息有所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將於2026年3月31日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珍酒李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吳向東先生

香港，2026年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向東先生、顏濤先生、吳其融先生、朱琳女士及羅永紅先生，非執行董事孫錚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東先生、閻極晟女士及黃進栓先生。